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KEY FINANCI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京基金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468)

解除共同臨時清盤人 及撤銷清盤呈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三日、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五日、二零二四年三月一日、二零二四年三月七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為重組原因而提交清盤呈請(「呈請」)及本公司申請委任本公司的共同臨時清盤人(「共同臨時清盤人」)(「該等公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經共同臨時清盤人同意，本公司已(i)完成重組以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ii)解決其主要問題，包括董事之間的內部衝突、本公司所接獲的投訴及針對本公司的訴訟程序。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開曼時間)，在共同臨時清盤人的支持下，開曼法律顧問向開曼法院提交解除共同臨時清盤人的任命及撤銷呈請的申請(「該申請」)。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開曼時間)，開曼法院發出命令(「最終命令」)，批准該申請。根據最終命令，(i)共同臨時清盤人已獲解除於本公司的任命；(ii)呈請已被撤銷；及(iii)本公司不再處於臨時清盤狀態。

本公司謹藉此機會感謝共同臨時清盤人凱晉企業顧問有限公司的馬德民先生及黎穎麟先生，以及R&H Restructuring (Cayman) Ltd.的Martin Nicholas John Trott先生於臨時清盤管理期間作出的指導及有效支援。

承董事會命
京基金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蒙焯威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蒙焯威先生及張佩琪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麥潤珠女士、孔偉賜先生、梁兆基先生及陳霆烽先生。